

德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 文件 德化县财政局

德工信商务〔2023〕79号

德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 德化县财政局 关于德化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 示范项目资金申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有关企业:

根据《德化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实施方案》(德政〔2020〕28号),为充分发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以下称综合示范)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农村市场体系,促进流通现代化,助力乡村振兴,现将相关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基本申报条件

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已取得开展相关业务资格或已进行核准(或备案)或其他符合资金申报要求的法人组织。申报项目必须在2021年1月1日以

来发生的，并有资金投入。单位财务核算制度健全，会计信用和纳税信用良好，经营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无涉黑涉恶行为、失信行为和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的。

二、支持内容及标准

（一）促进农村产品上行

1.鼓励支持我县特色农林龙头品牌企业通过“电商+”跨界联合积极触网，开展电商业务，推动农村电商产业发展。对市级及以上示范合作社、家庭农场、工业旅游示范基地等开展电商业务，在开设网店、品牌形象设计、冷链包装等方面，给予不超过投资额 30%的奖励，单家企业最高不超过 5 万元。

2.鼓励支持乡镇、行业协会开展电商企业“手拉手”产品推介、产销对接活动，推动农村产品上行。相关活动经事先报批，按不超过活动费用的 30%给予补助，单场活动最高补助不超过 30 万元。

3.鼓励支持省级以上示范合作社、家庭农场发挥本地产业特色、产业优势，以“电商+”模式，建设农村物流仓储中心，推动产品销售，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对符合支持方向的项目，按不超过投资总额的 50%给予补助，单个项目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

（二）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

鼓励支持电商行业协会开展电商人才培训，为农村电商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相关培训活动经事先报批，培训人数达 50 人

以上，按不高于实际支出给予补助。

三、申报材料

（一）材料格式

申报材料按统一封面格式（附件 1）、A4 版面简装成册（内容各部分请用红纸页隔开），加盖骑缝章。

（二）材料内容

- 1.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声明（附件 2）；
- 2.相关企业承诺书（附件 3）；
- 3.项目资金审批表（附件 4，此表单附不装订）；
- 4.相关佐证材料；
- 5.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证照复印件，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符合条件的企业、单位向县工信商务局提交申报材料，提供复印件材料的需加盖企业、单位公章，提交的申报材料必须做到合同、单证、票据相符合，并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二）申报材料应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前报送至县工信商务局电商办，纸质材料一式三份按类别和顺序简装成册并加盖骑缝章，电子版材料发至电子邮箱（dhgxswj@163.com），逾期不予受理，活动类项目需于 7 月 21 日前报县工信商务局审批，并于 9 月 20 日前完成。

（三）文件中如无特别说明，申报主体可申报不同类型项目补助，并按照每个类型要求进行补助。

五、其他事项

（一）已获得相同性质的其他专项资金扶持的项目，本专项资金不予以重复支持。

（二）获得专项资金补助的企业（单位）要严格落实专账管理制度，按照有关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和账目处理，对专项资金的支出建立辅助明细台账，单独核算，确保接受财务检查时能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

（三）项目申报主体（单位）或法人代表无涉黑涉恶行为、失信行为、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骗取、截留、挪用专项资金，对违反规定的，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予以处罚，触犯刑法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获得示范资金支持项目应在显著位置标识“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字样。凡接受财政支持的项目必须按要求提供交易和活动信息，同时依法保护项目承办单位信息安全。未提供完整信息的项目不得验收。

（五）县工信商务局、财政局将根据工作需要对项目质量与进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监督，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按照规定严格项目和资金管理，接受县工信商务局、财政局等有关部门

的监督检查和审计。

（六）本通知及附件相关申报材料可从县政府门户网站“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政务公开专栏中下载。

（七）本通知由县工信商务局、财政局共同负责解释工作。

项目申报联系人：赖炳宏；

联系方式：0595-23522778；

地址：德化县工信商务局电商办（龙浔镇宝美街8号616室）。

附件：1.德化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资金申报材料；

2.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声明；

3.承诺书；

4.项目资金审批表。

德化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德化县财政局

2023年7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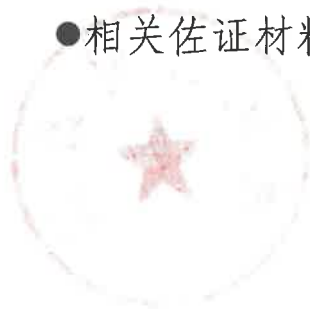
附件 1

德化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 资金申报材料

申报项目：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签章)
支持金额： _____ (万元)
通讯地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材料清单（请用红纸页隔开）：

-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证照复印件等
- 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声明
- 承诺书
- 相关佐证材料



附件 2

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声明

我单位严格按照县工信商务局、财政局制定的《关于德化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申报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申报“_____”项目，对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和递交的申请材料的有效性、合法性、合规性及真实性作出保证，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完全相同，如有虚构、失实、欺诈等情况，愿意承担由此引致的全部责任和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单位印章：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3

承诺书

(申请单位) _____ 严格按照《关于做好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申报“_____”项目，承诺所申报项目内容未享受其他同类财政资金奖补，如有虚构、失实、欺诈等情况，愿意承担由此引致的全部责任和后果；承诺所申请资金符合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和相关要求，若有违反，愿意按县工信商务局和财政部门的要求及时足额退回相关资金。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请单位印章: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4

德化县 2019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资金拨款审批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造价(或合同价)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承建单位		法人代表	
项目建设情况			
申请拨款金额	小写：¥		
	大写：		
项目承建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县工信商务局意见	年 月 日		
县振兴办意见	年 月 日		
县财政局意见	年 月 日		
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年 月 日		

